

加强会计工作 关键在于领导

国务院颁发的《会计人员职权条例》，不仅对广大财会人员是一个巨大的鼓舞，而且对全国会计工作也是一个极大的推动，必将有力地促进我国经济管理水平的提高。

但是，《条例》颁发几个月了，有些地区和单位却迟迟没有传达贯彻执行，广大财会人员的满腔热情被一盆冷水泼得冰凉，《条例》刚颁发时的那股劲头没有了，会计工作仍然没有什么起色，财会人员仍然挺不起腰杆来。

什么原因呢？一曰：余毒未除。由于林彪、“四人帮”的干扰破坏，会计工作被严重削弱，但有的单位领导对此仍然熟视无睹。搞社会主义生产建设，实现四个现代化，管理庞大的经济事业，没有财会工作是不行的。社会主义建设愈发展，会计工作愈重要。这是马克思早就指出过的。认为会计工作无足轻重，不重视《条例》的贯彻执行，显然是林彪、“四人帮”余毒未除的表现，是同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的精神背道而驰的。二曰：余悸未消。有些地区、单位的领导同志中，由于长期受“四人帮”

的迫害，怕扣帽子，怕打棍子，怕贯彻《条例》被说成“监督至上”，授予会计人员技术职称被说成“专家治厂”，怕执行制度被说成“管、卡、压”等等。总之，前怕狼、后怕虎，余悸未消。这样的地区和单位就不可能重视会计工作，不可能把会计工作列入领导工作的议事日程，不可能放手大胆贯彻执行《条例》了。

能不能贯彻执行《条例》，加强会计工作，关键在于各级领导。因此，希望各级领导对贯彻执行《条例》的情况，进行一次检查。表彰先进，总结经验，肃清余毒，消除余悸，使《条例》全面贯彻落实。各级财政、财会业务主管部门更应把《条例》当做一件大事来抓。领导要亲自挂帅，制定规划，宣讲《条例》。必要时，可以举办讲座或短期训练班，努力提高财会人员的政策水平和业务水平，以适应四个现代化的需要。要大胆提拔一批财会专门人材。对那些经过实践考验，证明是德才兼备的财会人员，要授予适当的技术职称。

（山东枣庄市财政局 陈广济）

要支持财会人员做好工作

年前，在省里参加年报工作会议，大家谈起国务院修订颁发的《会计人员职权条例》，心情十分激动，感到这是党中央对财会人员的极大关怀和信任。同志们都为结束了“四人帮”横行时候那种无章可循、有章不循的混乱局面而欢呼！

《条例》指出：“各部门、各单位要加强对财务会计工作的领导，把这项工作列入领导工作的议事日程。要从政治上、工作上、生活上关心会计人员，帮助他们解决实际问题。”大家对这段话感到无比温暖。但是，在实际工作中还做得很不够，比如，部分企业领导至今不了解会计在国民经济中的重要作用，错误地认

为，财会人员只是写写算算，发发工资，办办报销而已。他们对财会人员不同情不支持，造成部分财会人员不安心本职工作。有些领导对财会人员政治上不关心。有一个创办了二十多年的中型企业，许多财会人员出身好，在历次政治运动中立场坚定，敢于同违反财经纪律的行为作斗争，工作勤勤恳恳，任劳任怨，多次申请入党，有的申请已达十年之久，但始终没有一位同志被吸收入党。再如《条例》公布后，有些企业的领导还不承认会计是一门科学，不承认财会人员是国家技术干部，有关科技文件不让看，有关科技会议不让参加；当财会人员要求参加时，有的人甚至讽刺地说：“你们也算技

术干部吗？”

为了充分发挥财会人员在新时期中的重要作用，支持财会人员做好工作，大家提出如下建议：

首先要提高财会人员的社会地位。由于旧的习惯势力和“四人帮”反动文艺的影响，财会人员给人的印象，总是头戴金丝眼镜，手拨算盘，专门搞投机倒把、贪污盗窃的反面人物。这是“四人帮”反动文艺对财会人员的恶毒描绘！我们希望作家深入生活，多塑造一些又红又专的财会英雄模范人物，以改变这种不公正的社会观念。其次，政治上要多关心财会

人员，把德才兼备的同志提拔到领导岗位上，授予总会计师等不同技术职称。有些财会人员不敢大胆监督企业的不合理开支，特别对领导批示的开支项目，即使不合规定也听之任之，造成国家资金财产的损失。主要原因是怕打击报复，因此，领导要为会计人员撑腰，支持会计工作，解除会计人员的顾虑。最后，要尊重财会人员劳动，保证会计人员有六分之五的业务工作时间。同时，要让财会人员参加各种政治、业务学习，以提高他们的政策和业务水平，为实现四个现代化做出更大的贡献。

(江西 钱君)

领导的重视是贯彻执行《条例》的关键

一九七八年九月，国务院重新修订颁发的《会计人员职权条例》，是华主席为首的党中央抓纲治国、拨乱反正的一项重要措施，也是促进企业改善经营管理，提高管理水平，加强经济核算，搞好财会工作的有力武器。

但是，再好的条例、规章制度总是要人去执行。关键在于各级领导的重视。就我们这里的情况来说，《条例》颁发至今几个月了，地、市领导机关还未召开过会议贯彻。而中央其他方面的文件下达后，都有党、政主要负责同志亲自抓，召开大会、小会，及时传达贯彻。这是鲜明的对比啊！

广大财会人员大多数是勤勤恳恳，廉洁奉公，遵守纪律，执行制度的，但越是这样，往往越是没人“缘”。因为认真负责，坚持制度，难免得罪一些人，特别是领导。至今还是那几句老话：“会计会计，两头受气”，“加班不少，福利不多，责难有你，表扬无份”。你看：调整工资，搞其它工作的，大多数都调了，而搞财会工作的，甚至工作多年，做出一定贡献的，调资的有几个？评选先进模范，召开先进工作者代表会议，财会人员出席的有几个？至于选进企业领导班子的，更谈不上。

目前，会计人员的思想还未得到解放。思

想不解放，胆子大不了，办法多不了，步子快不了。根本原因是“四人帮”加在人们身上的枷锁没有解脱。谁敢得罪领导？还不是领导说了算，按“长官意志”办，管你什么财经制度不财经制度，“错了我领导完全负责”。但真正上级来查了，以“我不懂财经制度”为理由，把责任推卸到会计身上。会计人员确实还“心有余悸”。这个余悸不仅来自“四人帮”的流毒，也来自领导的不重视，不支持。有人说，“帽子工厂”虽然倒闭了，还害怕“小鞋工厂”，大帽子戴在头上固然不自在，小鞋穿在脚上也不舒服，叫你前进不得，滋味难受。有的财会人员因为认真执行财会制度，被人打得头破血流，长期住院治疗，而由于领导不撑腰，长期得不到适当处理，拖延了事。这样，如何能调动广大财会人员的社会主义积极性，谁还敢坚持制度，大胆工作呢？

在这里，我要大声疾呼：《条例》是财经战线的一项重要法制，是加快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的需要，各级领导应迅即行动起来，认真抓好这方面的工作，肃清流毒，砸烂枷锁，消除顾虑，解放思想，使《条例》之花能在全国各个角落里盛开，结出丰硕的经济之果！

(江苏清江市第一商业局 高棟华)